

中银行信用卡「月结单分期付款」计划之注意事项：

1. 持卡人申请「月结单分期付款」计划(「月结单分期」)须受「中银行信用卡分期付款计划条款及细则」(可于中银行信用卡网页「客户服务」项下之「重要文件及表格」下载)及此注意事项所约束，两者如有差异，就差异部份则以后者为准。
2. 「月结单分期」不适用于中银商务卡(中银尊享白金商务卡除外)、中银预付卡、私人客户卡、采购卡、Intown 网上卡、美元卡、长城国际卡、中银循环易达钱及澳门地区发行的中银行信用卡及预付卡的持卡人。
3. 持卡人须缴付个人化每月手续费及/或一次性行政费(将因应个别推广而定)。有关费用按分期金额、还款期及视乎信用卡账户状况而订，有关费用及其实际年利率将显示于中银行信用卡(国际)有限公司(「卡公司」)的「网上服务」办理「月结单分期」的网上交易版面，持卡人亦可致电中银行信用卡专线 2929 2228 查询。实际年利率乃根据银行营运守则所载的方法计算。
4. 每月手续费、一次性行政费及分期额度由卡公司全权决定。卡公司对「月结单分期」申请保留最终决定权，如卡公司拒绝有关申请，毋须向持卡人提供任何理由。
5. 若卡公司在到期付款日或之前收到结单所列全数结欠金额，申请人毋须支付利息，否则申请人须按信用卡合约/持卡人合约(「合约」)支付利息、财务费用及其他收费(如适用)。就月结单分期计划，所有每月分期、一次性行政费(如有)、提前还款手续费及收费(如有)将视作为零售签账处理。所有持卡人合约中有关零售签账(按情况而定)的利息、财务费用及其他收费(如有)的条款均适用。分期计划将可能收取利息、财务费用或其他收费，此计划之实际年利率将于有关宣传单张或申请表上指明。
6. 每月分期(包含每月手续费)及/或一次性行政费(如有)将记入其信用卡账户内。
7. 「月结单分期」只适用于尚未到期付款的月结单内之新增零售签账、结余转户、网上缴费及『缴费易』交易。购买赌场筹码、现金分期、现金透支、现金存户服务、上期月结单的结欠、商户免息分期付款计划、已批核分期之交易及卡公司不时指定的其他交易类别，均不可办理「月结单分期」。
8. 申请「月结单分期」金额须达 HKD1,000(适用于港币「月结单分期」计划) /

CNY1,000(适用于人民币「月结单分期」计划)或以上(如持卡人选择以36个月还款,分期金额最少须达HKD2,000/CNY2,000或以上)或卡公司不时指定的金额;分期金额不可超逾持卡人的信用卡额度。

9. 如持卡人使用卡公司的『网上服务』办理「月结单分期」,
 - a) 持卡人须于月结单到期前的3个工作日(不包括周六、周日及公众假期)或之前于网上办理「月结单分期」,逾期输入的「月结单分期」指示将不获处理;
 - b) 凡每天下午五时(香港时间)或之前输入的「月结单分期」指示,将于同一天内处理,于上述时间后输入的指示,将于翌日处理;及
 - c) 如「月结单分期」指示成功处理,持卡人将于处理日翌日收到电邮确认通知。持卡人亦可浏览『网上服务』「月结单分期」项下的「查询事务历史记录」版面查阅有关处理结果。
10. 如持卡人提早还款,必须缴付所有尚未偿还的每月分期(包含每月手续费)、一次性行政费(如有)(如未记入账户),并需额外缴付提前还款手续费 **HKD300** (适用于港币「月结单分期」计划) / **CNY300** (适用于人民币「月结单分期」计划)。有关款项将记入其信用卡账户内。
11. 「月结单分期」不适用于有违合约、账户已取消或尚有逾期欠款未清之账户。
12. 「月结单分期」申请一经批核,将不可取消。
13. 卡公司保留随时修改优惠内容及条款细则之权利而毋须事先通知。如有任何争议,卡公司保留最终决定权。
14. 如此注意事项的中、英文版有所差异,一概以英文版为准。